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海北初级中学 2026 年夏季饮水机水质检测 采购需求书

1. 项目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海北初级中学 2026 年夏季饮水机水质检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海北初级中学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沙面横路 1 号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须具备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且认证范围包含生活饮用水或学校饮用水相关检测项目；

(2) 不得为与本项目存在利益冲突或应回避的机构（如近亲属控制、曾有不良履约记录等）；

(3) 其他要求：机构应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5.1 项目背景

为保障师生饮水安全，落实《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及教育主管部门关于校园饮用水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需对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海北初级中学在用饮水机出水水质进行检测。

5.2 检测内容

每台饮水机出水需检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细菌总数
- 总大肠菌群
- 消毒剂余量（如余氯）



- 色度
- 挥发酚类
- 耗氧量
- 硝酸盐
- 浑浊度
- 臭和味
- 肉眼可见物
- pH 值
- 铁、锰、铅、镉、铬（六价）

5.3 服务要求

- 检测方法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 出具具有 CMA 标识的正式检测报告，一式三份；
- 检测点位覆盖教学区全部在用饮水机（具体数量以现场确认为准）；
- 检测过程应规范、安全，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
- 如检测结果不合格，需提供初步原因分析及整改建议。

5.4 进度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自然日内完成采样、检测及报告出具。

5.5 质量要求

检测数据真实、准确，报告合法有效，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标准。

5.6 后续服务

提供一次免费技术咨询，解答校方对检测报告的疑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履行地点：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海北初级中学校内；
- 服务方式：中介服务机构派员到校采样，并在具备资质的实验室完成检测，提交正式报告。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 报价方式：报总价；
- 计价标准：本项目服务预算费用为人民币 2400 元-2500 元，总价包干，包含但不限于税费、人工费、检验检测费、交通费、不可预见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服务期为 5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9. 验收

-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
- 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组织自行验收；
- 验收标准：检测报告具有 CMA 标识，检测项目齐全、格式规范、结论明确，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验收不合格处理：若报告不符合要求或检测项目缺失，中选机构须在 2 日内免费重新检测并提交合格报告；逾期或再次不合格，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追偿损失。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金额。

11.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依法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责任。若中选机构未按期完成服务，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 1% 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10%）。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规定。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3. 备注

- 本项目无监督管理部门发布的合同范本，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签订合同；
- 合同实质性内容须与本采购需求书及中选结果一致；
- 本采购需求书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项目业主（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沥镇新北初级中学
日期：2026年6月5日

